

东莞理工学院文件

莞工〔2020〕58号

关于印发《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校内各二级组织机构：

现将《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东莞理工学院

2020年7月17日

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学科竞赛是学生在教师指导下将所学的理论知识灵活运用于实践的有效途径，对于推动人才培养体系改革，增强实践教学成效，提高创新创业教育与实践水平，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实践能力具有重要的作用。

学生获得高水平学科竞赛成绩是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标志之一。

第二条 为进一步规范学科竞赛的组织管理，鼓励在校学生参与学科竞赛，提高学科竞赛水平，着力培养勇于担当、善于学习、敢于超越的高素质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造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竞赛组织领导

第三条 学校重视和加强学科竞赛工作，成立学科竞赛管理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由教务处、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处、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团委、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创新创业学院、科技创新

研究院等部门负责人及部分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代表共同组成。

工作组负责制定相关政策，审核认定竞赛类别，审核经费预算并向学校申报，裁决其他重要事项。

第四条 工作组日常工作由创新创业学院负责，具体职责：

1. 负责修改、制定学校学科竞赛管理办法和相关政策；
2. 负责收集、公布各类学科竞赛信息，协调安排竞赛有关事宜；
3. 负责竞赛获奖项目的类别认定；
4. 落实对参赛师生的表彰与奖励、协助管理竞赛成果；
5. 审核二级教学机构提交的年度竞赛计划及经费预算，并向学校申报学科竞赛专项经费；
6. 协调解决竞赛过程中有关组织管理问题。

第五条 根据竞赛具体情况，竞赛相关二级组织机构可成立学科竞赛工作小组，具体职责：

1. 制定本机构的学科竞赛管理细则；
2. 负责制定年度竞赛计划，向工作组报经费预算；
3. 组织开展报名、选拔、培训、参赛等具体工作；
4. 提供仪器、设备、材料和场地等训练与比赛条件；
5. 及时上报竞赛的各类档案文件（包括年度竞赛计划、竞赛工作总结、获奖证书复印件及扫描图片、其它有关材料）；
6. 在符合规定下筹措竞赛经费，做好竞赛组织保障工作。

第三章 竞赛认定管理

第六条 由工作组制定并定期更新《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分类目录》（附件1），保障竞赛有效开展，充分发挥相关二级组织机构之间的组织协调作用，促进竞赛管理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第七条 根据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发布的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并考虑主办方的级别，将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划分为A、B、C、D、E、F六类：

A类：1.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3.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赛事名称根据主办单位发布的竞赛名称为准，下同）

B类：1. 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或其他国际学术团体组织的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际性竞赛；2. 《2015—2019年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内竞赛项目名单》除A类以外所有的竞赛项目；3. “互联网+”广东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广东省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广东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C类：1. 广东省教育厅、共青团广东省委或其他厅级单位发文支持的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2. 由教育部委托国家级教学指导委员会、国家级学术团体主办的全国范围的学科竞赛。

D类：1. 由其他国家级部委及其所属部门，国家级行业、协会举办的在全国具有较高声誉的学科竞赛项目；2. 由广东

省教育厅、共青团广东省委或其他厅级单位统筹主办的省级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不含 C 类规定的省级竞赛项目）。

E 类：由省级行业、协会主办的学科竞赛项目；省级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举办的竞赛项目；东莞市教育局、共青团东莞市委主办的市级学科竞赛、东莞理工学院主办的“挑战杯”系列竞赛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其他以学校或校党委名义举办的学科竞赛活动。

F 类：由东莞理工学院多部门联合主办的科技学术节、文化艺术节等校级竞赛项目，及其他经过工作组备案的正式竞赛项目。

第八条 学科竞赛的获奖级别的认定，以竞赛主办单位或团体颁发的证书或下发的获奖文件为依据；对于按多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划分的赛区比赛，按照省级竞赛标准认定。

第九条 工作组对学科竞赛类别实行定期认定、定期复审和动态调整。新增学科竞赛活动，由学科竞赛相关二级组织机构向工作组提交新增学科竞赛类别认定申请，并提供相关支撑材料；原有学科竞赛类别的变更，由学科竞赛相关二级组织机构向工作组提交学科竞赛类别变更申请，并提供有关竞赛规模、影响力变化等变更支撑材料。

第十条 工作组对学科竞赛活动实行分层管理：

1. 鼓励有条件的二级教学机构承办 D 类及 D 类以上学科竞赛；

2. 承办学科竞赛，由工作组与承办二级组织机构共同组织开展；参与学科竞赛，由相关的二级组织机构组织。

第四章 竞赛运行流程

第十一条 参加学科竞赛 C 类及以上项目，需要学校支持参赛经费的，实行“一赛一报”的报批制度，填写《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申报表》（附件 2），由二级组织机构审批并报工作组备案。

凡未报批和备案的学科竞赛，原则上不给予经费支持。

第十二条 承办 D 类及 D 类以上学科竞赛项目也应纳入年度竞赛计划，由承办二级组织机构按照要求填写东莞理工学院学科竞赛申报表（附件 3），报工作组审批和核准，并做好相关工作。

第十三条 未提前报批参加学科竞赛、承办学科竞赛等的特殊情况，经工作组审批后，由主管教学的副校长、校长同意后方给予经费支持。

第十四条 参赛学生自愿报名，一经确认不得擅自退赛。参赛学生在竞赛过程中要遵守竞赛规则、服从安排，不得违反竞赛纪律，在竞赛过程中对自己的人身及财产安全负责。

第十五条 竞赛结束后，组织或参赛的二级组织机构均应提交学科竞赛项目总结报告；教师、学生参加各级各类学

科竞赛所获奖项，根据类别由学生所在二级教学机构报工作组登记，并以原件扫描件和复印件形式存档。

凡未按要求提交学科竞赛项目总结报告和获奖证明的竞赛项目，其竞赛奖励不予兑现。

第五章 竞赛经费管理

第十六条 学校设立学科竞赛专项经费，纳入学校创新创业工作经费总预算，由工作组进行管理。二级组织机构根据年度竞赛计划制定竞赛经费预算，经工作组汇总和核准后报学校审批。

学校鼓励二级组织机构多方筹措学科竞赛经费，提供赞助的单位经竞赛主办单位同意可享受包括竞赛冠名权在内的宣传权益。

赞助经费由相关二级组织机构和教务处统一调配使用，按照学校财务管理制度管理，接受学校监管、审计。

第十七条 学科竞赛经费由工作组根据相关二级组织机构的年度预算进行切块下放，由二级组织机构负责人进行管理，由工作组对经费的使用进行监督。各类竞赛应在预算经费限额完成，经费各项开支必须与预算基本一致。竞赛结束后，项目结余经费停止使用，不得结转。

第十八条 学科竞赛经费管理坚持厉行节约原则，严格执行学校财务相关规定，按照工作组审核通过的《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申报表》预算范围开支。

学生学科竞赛经费包括训练经费和比赛经费两类，实行分类管理。训练经费主要用于训练与比赛用耗材等支出。比赛经费主要用于比赛期间的报名、注册、会议、资料、交通、住宿以及误餐补贴等支出。

第六章 奖励办法

第十九条 学校根据学科竞赛类别和获奖等级，对指导教师和参赛团队、学生给予表彰和奖励。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层次、不同类别奖励的，按照最高层次和类别标准奖励。同一项目有多位指导教师的，对所有指导教师进行表彰，对排名第一的指导教师进行奖励，并由其负责奖金分配，且同一参赛项目指导老师排序以最高赛事获奖名单为准。团体奖按项目奖励，不对参加人员重复奖励。对于比赛设置特等奖，按照特等奖对应一等奖、奖项等级依此类推给予奖励。

第二十条 对获奖学生的激励。

（一）荣誉认定

根据《广东省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激励措施》（粤教毕函〔2020〕1号）办法相关规定，获得“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金、银奖的项目负责人，在符合基本条件的前提下，可直接认定“广东省优秀学生”称号（大学阶段）。

（二）奖金奖励

根据《东莞理工学院“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系列竞赛学生获奖奖励办法（试行）》（莞工学〔2018〕22号）对获奖学生进行奖励。不在此奖励办法之列的获奖学生，由各二级教学机构自行制定奖励办法进行奖励。

（三）其他奖励

根据国家、省、学校现行的相关管理规定，对于参加学科竞赛获奖团队学生在学分补偿或认定、评奖评优等方面给予倾斜。

第二十一条 对获奖指导教师的奖励。

对于获奖指导教师，可同时获得包括相应等级论文认定、相应等级项目认定和奖金奖励在内的奖励。

（一）相应等级论文认定

指导学生获得A和B类竞赛奖项的指导教师可按以下相当等级期刊的论文予以认定，指导教师的排序相当于认定论文作者的排序，期刊级别分类按照《东莞理工学院科研成果分级标准》（莞工〔2019〕49号）办法实施。

1. 获得A类竞赛最高等级奖项，认定为在A类重要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

2. 获得A类竞赛第二等级奖项，认定为在B类重要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

3. 获得A类竞赛第三等级或B类竞赛最高等级奖项，认定为在C类重要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

4. 获得B类竞赛第二等级奖项，认定为在D类期刊上发

表论文1篇。

（二）相应等级项目认定

获得A类竞赛最高级奖项的指导教师（排名第一位，下同）认定为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获得A类竞赛第二等级奖项的指导教师认定为主持省级科研项目1项；获得A类竞赛第三等级奖项的指导教师认定为主持市厅级科研项目1项。

同一获奖项目，只能选择相应等级论文认定或相应等级项目认定。

教师获得上述相应等级论文或项目认定，仅可用于个人职称评定或高层次人才合同期考核指标的减免，不纳入学校高水平科研、教研成果奖励。

（三）奖金奖励

学校对A、B、C类学科竞赛项目纳入学校教学奖励范畴，按相关奖励办法实施；对于D、E、F类项目，各二级组织机构自行制定相应奖励办法实施奖励。

（四）其他奖励

根据国家、省、学校现行的相关管理规定，对于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的指导教师在工作量认定、年度考核、职称评审、评优评先、岗位聘任等方面给予倾斜。

第二十二条 为鼓励二级教学机构积极组织大学生参加学科竞赛活动，学校将大学生学科竞赛获奖纳入二级教学机构教学质量指数考评指标。按照学科竞赛级别、获奖等级给予计分，具体计分办法标准见表1所示。多机构合作获得

奖项，按照学生排名分配该项得分，具体分配方法标准见表 2 所示。如果获奖指导教师与学生分属不同学院，则指导教师所属机构奖励分数按照学生总分数的三分之一进行计分，多名指导教师的，按照表 2 进行分配。

表 1: 学科竞赛获奖纳入教学质量指数考评指标计分标准(单位:分)

获奖等级 竞赛类别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A 类	200	180	160
B 类	160	140	120
C 类	120	100	80
D 类	40	30	20
E 类	4	3	2
F 类	1	0.5	0.2

注: 1. 获得金奖(牌)、银奖(牌)、铜奖(牌)分别按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进行计分; 对于比赛设置特等奖, 按照特等奖对应一等奖、奖项等级依此类推给予计分。

2. 如该奖项下另设立的某个单项目奖项, 如“优秀组织单位”奖等, 单项奖得分按三等奖的 1/2 计分。

3. 对于体育类竞赛, B 类及以上项目取前 8 名, 其中 4—8 名分值按照前面等级分差依次递减; C 类项目取前六名, 其中 4—6 名分值按照前面等级分差依次递减。

表 2: 多学院或部门合作获奖分值分配标准系数

名次 合作 者数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2	0.6	0.4						
3	0.5	0.3	0.2					
4	0.4	0.3	0.2	0.1				
5	0.4	0.2	0.2	0.1	0.1			
6	0.35	0.2	0.15	0.1	0.1	0.1		
7	0.35	0.2	0.15	0.1	0.1	0.05	0.05	
8	0.35	0.15	0.1	0.1	0.1	0.1	0.05	0.05
≥9	0.35	0.15	0.1	0.1	0.1	其余合作者平分 0.2		

第二十三条 学生获得学校学科竞赛专项经费资助形成的竞赛作品及其知识产权归学校所有，以项目报名参加赛事时间计算。若作品发生专利（技术）转让，学校按相关规定将转让收益按一定的比例用于奖励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与学生。

第二十四条 对弄虚作假谎报竞赛成绩，骗取奖励者，一经查实将追回其获得的奖励，并按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施行，试行两年。此前文件与本办法不相符的，以本办法为准。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会同党委学生工作部、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学生处、研究生处、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校团委、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创新创业学院和科技创新研究院负责解释。

附件 1:

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 分类目录

(2020—2022 年)

(名称以竞赛主办方当年发布的竞赛全称为准)

A 类:

1.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3.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B 类:

1.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2.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3.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4.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邀请赛
5.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6.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7.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8.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9. 全国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
10.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11.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12.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
13.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14. 外研社杯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英语演讲、英语辩论、英语写作、英语阅读
15.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16.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RoboCon
17.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18.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19.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20.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21.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22.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23.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奖”
24.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大数据挑战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移动应用创新赛、网络技术挑战赛
25.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26.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27.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28.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赛、铸造工艺设计赛、材料热处理创新创业赛、起重机创意赛
29.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30.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31.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32.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33. 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34.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35. 全国大学生运动会
36.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
37. “互联网+”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38. “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39. “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大赛

C 类:

1. 广东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2. 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
3. 广东省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
4.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广东省分赛
5. 全国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广东省分赛
6.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广东省分赛
7.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广东省分赛
8.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广东省分赛
9.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大赛广东省分赛
10. 广东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11. 广东省大学生生物化学实验技能大赛
12. 广东省大学生运动会
13. 广东省大学生艺术展演
14. CCF 大学生计算机系统与程序设计大赛

15. 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大学生纪录片大赛
16. 中国机器人大赛（专项赛纳入 D 类）
17. 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专项赛纳入 D 类）
18. 中国制冷空调行业大学生科技竞赛
19.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
20. 北京国际大学生影像展
21. 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创意设计大赛
22. 中国社会工作大学生论坛
23. 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
24. 全国大学生大型校园文艺演出

D 类:

1.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2. AUTODESK REVIT 杯全国大学生可持续建筑设计竞赛
3. 全国高等院校学生“斯维尔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技能大赛
4. 全国大学生可再生能源科技竞赛
5. “新道杯”全国大学生会计信息化技能大赛
6. 中国大学生微电影创作大赛
7. 信息安全铁人三项赛
8. 微信小程序应用开发赛
9. 全国大学生软件测试大赛
10. 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

11. 广东省社会工作专业技能竞赛
12. 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艺术节
13. 广东省大学生锦标赛
14. 广东大学生校园文体艺术节
15. 广东省大学生科技学术节
16.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广东省分赛(多媒)

E 类:

1. 广东省 CAD 图形设计职业技能大赛
2. 中国教育机器人大赛
3. 东莞大学生科技创新节创新技能竞赛
4. 全国高等院校工程造价技能及创新竞赛
5.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信息技术大赛
6. 广东省大学生材料创新大赛
7. 东莞市大学生生物化学实验技能大赛
8. 广东省社会管理调研大赛
9. 广东省公关技能大赛
10. 广东省社会工作优秀案例征集大赛
11. “抛绣球杯”全国新三板价值分析大赛全国总决赛
12. 广东大学生科学影像大赛
13. 红棉中国设计奖
14. 全国青年商战模拟大赛
15. 东莞地方高校会计知识邀请赛
16. 赢在东莞大学生科技创新创业大赛

17. DiD Award（东莞杯）国际工业设计大赛(工设)
18. 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东莞赛区
19. 东莞理工学院“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20. 东莞理工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21. “挑战杯·创青春”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创业大赛

F类:

以东莞理工学院当年公布的文化艺术节和科学学术节所有竞赛项目为准。

附件 2:

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申报表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竞赛名称				竞赛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类 <input type="checkbox"/> B类 <input type="checkbox"/> C类 <input type="checkbox"/> D类
竞赛主办单位				竞赛时间和地点	
竞赛承办单位				竞赛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团队赛
一、组织管理					
承办单位				竞赛负责人	
竞赛培训起止时间				竞赛培训地点	
参赛队伍	队长 姓名	参赛 人数	参赛学生	指导教师	
二、经费预算 (包括报名费、材料费、设备仪器费、保险费等)					
序号	支出项目	金额(元)	计算依据及理由		
1					
2					
3					
4					
合计		小写:			

三、指导教师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四、学生所在二级教学机构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五、学科竞赛管理工作组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东莞理工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主办/承办） 申报表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竞赛名称			竞赛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类 <input type="checkbox"/> B类 <input type="checkbox"/> C类 <input type="checkbox"/> D类
申报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主办 <input type="checkbox"/> 承办	竞赛时间和地点		
学院 (部门)			竞赛规模(人数)	
竞赛 简介	竞赛目标与定位、上届竞赛基本情况、竞赛覆盖范围(院校)、针对学科、竞赛形式、奖项设置、竞赛宣传途径。			
工作 思路	为实现竞赛目标，在竞赛理念、环境氛围、运行体系、管理模式、特色创新等方面的主要举措。			

日程 安排				
经 费 预 算	序号	支出项目	金额（元）	计算依据及理由（附详细预算清单）
	1			
	2			
	3			
	4			
	5			
	6			
合计			小写：	
学院（部门）审核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学科竞赛管理工作组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东莞理工学院办公室

2020年7月18日印发
